

关于 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 教学安排的指导意见

为贯彻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今冬明春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厦指防控组〔2020〕68号）文件的有关精神，进一步减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传播对教学工作的影响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组织师生 1-2 周网络直播教学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网络教学时间

2021 年 3 月 1 日开始网络教学，直至学生返校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二、网络教学课程

所有专业 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开课计划中的课程。

三、网络教学要求

（一）任课教师教学要求

1. 2021 年 2 月 24 日前，任课教师在 MOOLDE 网络课程自主学习平台完成 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承担课程的建设工作。内容包括教学 PPT、教学视频、课后练习、试题库等资源的上传，公告授课情况（包括课程的教学目标、授课进度、考核要求），发布学习任务、引导学生学习等。

2. 任课教师根据教务网络管理系统的“课程安排表”，提前 10 分钟进入网络直播课堂，组织学生开展线上教学，

认真做好学生考勤、课后答疑、学习指导以及线上学习考核等。

3. 任课教师根据学生线上学习参与度、课后练习完成情况，按比例折算该课程的平时成绩。

4. 任课教师在建课、授课（含上传的音频、视频、文档材料、组织讨论等）过程中，应严格遵守课堂教学规范，不得出现不当言论。

5. 任课教师应主动利用网络直播平台，科学使用网络教学资源，优化线上教学内容，积极探索线上教学方法，不断加强对学生在线学习过程的管理、指导和考评，通过课前预习、课中学习、课后练习、阶段性测验等方式考核学生学习效果，进一步提高线上教学的有效性。

6. 任课教师应根据前期网络课程学习情况，待师生返校后适时调整教学进度，增加线下答疑和学业辅导时间，确保学生顺利完成本学期学习任务。

（二）教学单位教学管理要求

1. 各教学单位应调动教研室主任、任课教师、教学秘书、辅导员等教学人员、管理人员参与线上教学的积极性，协力做好线上教学工作，跟踪、掌握学生的学习状况，及时帮助解决教与学中的问题。

2. 各教学单位要仔细检查本部门所有课程资源是否完整、完善，重视建课的质量，作为这学期教师教学质量评估的主要依据。

3. 教务处、质管处将定期开展在线教学检查，随机查看教师的授课情况，抽查教师教学日志、教学课件、视频等，并将检查情况作为考核教学工作量的标准之一。

四、学期补考安排

原定开学第二周的学期补考拟采用 MOOLDE 网络课程自主学习平台进行，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。

厦门软件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12月24日